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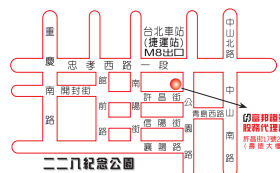
1 0 0 4 1 5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壽德大樓)
電話：(02)2361-1300(代表號)
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星期例假日除外)

※本股務代理部依法令規定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其相關資料將依法令之保存期限及規定保存。



富邦證券智能客服
https://chatbot.fbs.com.tw/Webhook/



※富邦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位置圖※
(凡可達台北車站之火車、公車、捷運(M8出口)皆可到達)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64號
國內郵簡
開會通知請即拆開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託憑證付郵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0021號
備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股東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本次股東常會採視訊輔助股東會方式召開，視訊部分係採用集保結算所之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相關注意事項及操作說明請參閱第四聯說明或掃描QR Code。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參加股東會者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112-1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常會
出席隨書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信義區菸廠路88號(臺北文創大樓)6樓多功能廳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此聯，勿填背面委託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普通股股數：

親自參加股東常會者請蓋章或簽名

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為委託出席。
※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二者均簽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J5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請蓋原留印鑑

戶號	戶名
原登記銀行帳號	
新變更登記	銀行代號 帳號(請由左方依序填寫分行別、科目、帳號、檢號，多餘空格留在右方)
匯款領取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郵寄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親自領取支票

茲同意本人每年度現金股利依左列登記資料辦理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 一、原登記帳號無誤且不變更者，不須將此登記表寄回。
- 二、欲變更現金股利領取方式者，請填妥本申請書，並蓋股東原留印鑑，於112年5月19日前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 三、欲選擇將現金股利直接匯入銀行帳戶之股東，以股東本人帳號為限。
- 四、如因資料不符遭致退匯，或要採匯款(新增)但未寄回本申請書者，一律依原留通訊地址郵寄抬頭對線禁止背書轉讓支票。

J5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增資股票採股票無實體方式劃撥集保帳戶登記表

茲同意本人所配發增資股票，除下列選擇外，逕行撥入本通知書上所列之集保帳號，若配發不足一股之零股款充抵為劃撥集保帳戶費用。

戶號	戶名
甲 集保帳戶 (集保公司提供)	券商代號 帳號
乙 同意帳簿劃撥且變更帳號(原本人戶)	券商代號 帳號
丙 不同意帳簿劃撥	原留印鑑

原留印鑑 同意劃撥變更帳號請蓋章寄回。
不同意帳簿劃撥者，請蓋章寄回。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無實體增資股票劃撥集保帳戶查詢通知書 (受理時間112年5月19日)

- 貴股東惠鑒：
- 一、為便利 貴股東領取增資股票，特實施全面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劃撥作業辦法如下：(請擇一辦理)
甲. 同意帳簿劃撥，且集保帳號無誤者，免寄回。
乙. 同意帳簿劃撥，但無集保帳號或集保帳號變更者，請於乙欄填寫新帳號並蓋原留印鑑寄回。
丙. 不同意劃撥者，請於丙欄蓋原留印鑑直接寄回本公司股務代理部，本公司增資新股採無實體發行。
 - 二、凡同意參加帳簿劃撥配發股票之股東，本公司即於該項股票發放日之當日劃撥入 貴股東指定之「集保」帳戶。
 - 三、貴股東若為非居住者(指華僑、外國個人及外國法人股東港澳地區大陸人士)不論採帳簿劃撥或劃撥至無實體登錄帳中者，盈餘配股應先繳交所得稅款(郵寄辦理者，請以抬頭「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郵政匯票、台股(勿以現金繳納)，外僑自然人如在台已居住滿183天者，請提示入出境管理局出具之入出境紀錄證明單，方可比照本國人辦理申報。
 - 四、依證期局規定自89年1月起，信用交易融資買進及其抵繳之股票，其無償配股股率達20%以上，該價值新股應作為融資擔保品，將逕行以集保劃撥方式轉撥至授信機構融資專戶作為擔保品，不得劃撥至無實體登錄帳中。

註：1. 貴股東如開立二戶以上集保帳戶，且皆有餘額時，倘有意願採逐戶配發零股歸戶者，各帳戶將依配比率分別配發，並將零股合併至最新異動帳戶。
2. 未回覆更改徵詢帳號之股東，依據集保結算所規定，將以集保結算所除權時提供之證券所有人名冊最新異動通訊地址之帳號為主。

第一聯

第二聯

第三聯

031023



劃撥集保帳戶查詢通知書

填寫說明詳右邊

劃撥集保帳戶查詢通知書

填寫說明詳右邊

委託書使用須知

- 1.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2.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3.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4. 其他注意事項請依公開發行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5.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6.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
7. 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
8. 欲出席股東會者請攜帶證明文件。
9. 委託書格式詳如第五聯。
10. 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本次股東常會採視訊輔助股東會方式召開之說明及注意事項：

- 一、欲以視訊方式出席之股東，請自民國112年4月19日起至民國112年5月16日止，於集保結算所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辦理註冊及登記(行動裝置可掃描第一聯QR Code)，並於股東會當日開始前30分鐘起受理報到，報到完成者視為親自出席。
二、股東會當日採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自主席宣布開會起，至主席宣布投票截止前行使表決權，逾時者視為棄權。對各項議案以文字方式提問，每案以二次為限，每次不超過二百字。平台相關操作說明，請參閱集保結算所網頁【網址：https://www.tdcc.com.tw】或掃描右方QR Code。
三、貴股東如對視訊方式參加之登記、報到、連線方式或平台操作等有所疑問，可洽詢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02-2361-1300)。倘於股東會當日，因貴股東所處之網際網路或相關設備因素，而發生通訊不良、延遲、無法觀看直播、提問或行使表決權等，本公司礙難負責，對此有疑慮之股東，建議提前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或改採實體出席股東會。
四、延期或續行集會之相關說明：
1. 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股東，不得以視訊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惟仍得實體出席延期或續行之會議。
2. 本次股東常會當日若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事情，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達三十分鐘，使視訊會議無法續行時，經扣除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之股數，出席股份總數達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股東會將繼續進行，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其出席股數將計入出席之股東股份總數，並就該次股東會全部議案，視為棄權。股東若遇上述情形時，可洽詢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02-2361-1300)。
3. 前項情形，如遇有全部議案已宣布結果，而未進行臨時動議，本公司將授權主席得逕行宣布散會。
五、其餘未盡事宜，請參照股務處理準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第四聯

※參加股東會者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112-(J5)

第五聯

委託書表格，包含委託人(股東)資訊、委託事項、委託代理人資訊、委託書內容及簽章欄位。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12-1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假台北市信義區於廠路88號(臺北文創大樓)16樓多功能廳，召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二、貴股東可於股東會當日開會期間，透過YouTube【https://www.youtube.com/】搜尋「富邦媒體科技112年股東常會」以觀看本公司民國112年股東常會直播。
三、股利分配主要內容如下：
(1) 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新台幣3,277,368,900元，每股配發15元，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嗣後如因主管機關之命令或主客觀因素影響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有調整之必要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相關未盡事宜亦同。
(2) 資本公積轉增發行新股：資本公積轉增發行新股新台幣218,491,260元(即每仟股配發100股)，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於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訂除權暨增資基準日，嗣後如因主管機關之命令或主客觀因素影響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股率有調整之必要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相關未盡事宜亦同。
四、本次選舉第八屆董事0席(含獨立董事3席)採提名制度，候選人名單：
候選人類別 姓名 候選人類別 姓名
董事 大富媒體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蔡明忠 王傑
大富媒體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谷元宏 洪麗寯
大富媒體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之晨 江永祥
大富媒體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蔡承儒
大富媒體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張家麒
東安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茂雄
獨立董事

第六聯

Table with 4 columns: Candidate Category, Name, Candidate Category, Name. Lists directors and independent directors.

候選人學歷等相關資料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重大訊息與公告/公告查詢/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監事相關公告(上市櫃及興櫃公司)】查詢。

- 五、第八屆董事候選人如經本次股東常會選任，擬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第八屆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
六、依公司法172條、證交法26-1、43-6條暨相關法令規定，股東會議案主要內容得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或點選「基本資料/公司基本資料/公司網址」連結至公司網站。
七、茲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至一一二年五月十九日止為停止股票過戶期間。
八、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親自出席者免再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章後，應於開會五日前(112年5月12日)送(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
九、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12年4月18日上午傳至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登入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證券代號：8454)
十、依證券交易法第26-2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
十一、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2年4月19日至112年5月16日止，須憑CA憑證(自然人憑證、證券商網路下單憑證、網路銀行憑證、工商憑證、證券暨期貨共同憑證及政府憑證任一式)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投票。依公司法規定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股東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十二、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此致 貴股東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富邦媒體